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因科技"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8.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5,890,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0,024,659.3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5,866,140.6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日全部到位,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02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28,437,663.82元(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2024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21,405,756.44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18,965,496.94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25,866,140.61
2024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238,468,163.97
减:2024年1-6月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21,405,756.44
加:2024年1-6月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903,089.41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218,965,496.94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活期余额	32,065,496.94
七天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未到期理财余额	186,900,00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且已分别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北京中关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21年2月4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7040122000257887	募集资金专户	218,965,496.94	(含七天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未到期余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265486	募集资金专户		已于2023年07月14日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10906308310518	募集资金专户		已于2022年11月14日注销
合 计	–	–	218,965,496.94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186,9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2-8-17	2025-8-17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26,000,000.00	2022-7-22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900,000.00	2022-8-24	/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4-4-17	2024-7-16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营业部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4-5-29	2024-8-27	否
合 计	/	/	186,900,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涉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2024年4月30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新药研发"中部分募投子项目进行变更及金额调整。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附件1: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586.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0.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272.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843.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7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药研发	有(注1)	74,800.00	45,586.61	45,586.61	2,140.58	25,785.24	-19,801.37	56.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扩建	无	4,390.00	2,000.00	2,000.00		2,052.66	52.66	102.6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30,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5.87	5.87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9,190.00	72,586.61	72,586.61	2,140.58	52,843.77	-19,742.84	72.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86,900,000.0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新药研发"项目部分子项目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2024年4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新增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及金额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注2:"营销网络扩建"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系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益投入项目金额。

注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系以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收益投入项目金额。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核心竞争力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2024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0日

公司代码:688687 公司简称:凯因科技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凯因科技	688687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赫崇飞	周雅莉
电话	010-67892271	010-67892271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京东街6号3号楼
电子信箱	ir@kawin.com.cn	ir@kawi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53,568,263.07	2,448,207,848.87	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3,991,508.49	1,753,884,582.61	0.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96,571,595.28	568,741,248.20	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02,741.86	38,358,275.76	1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56,508.66	41,797,023.70	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77,799.65	-46,464,411.6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2.27	增加0.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3	8.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3	8.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83	9.87	增加1.96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0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6	38,400,000	0	0	无	0
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3,156,600	0	0	无	0
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3,113,10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3,105,862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8	2,877,982	0	0	无	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2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2,792,065	0	0	无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改革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2,064,509	0	0	无	0
李朝	境内自然人	1.20	2,054,108	0	0	无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2,050,681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精准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988,48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松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富山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富宁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能够控制的企业,三者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周德胜
变更日期	2024-02-08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实际控制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周德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项存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2024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积极措施,致力于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运行。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核心竞争力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2024年上半年具体举措实施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88728 证券简称:格科微 公告编号:2024-041

格科微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34,687,500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 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34,687,5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因2024年8月18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2024年8月19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格科微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49号),同意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9,888,718股,并于2021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2,498,887,17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334,202,77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4,684,39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均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334,687,500股,占当前公司股本总数的12.87%,对应限售股股东数量为3名。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8月19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2023年8月1日,公司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办理完成《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的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99,904,494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2,498,887,173股增加至2,598,791,667股。

2023年11月17日,公司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公司于2023年11月15日办理完成《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的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1,795,000股,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2,598,791,667股增加至2,600,586,667股。

除上述事项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因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根据《格科微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格科微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Cosmos L.P. 与 New Cosmos L.P. 承诺:

"不在本次发行上市时转让股份,并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Fortune Time Venture Limited的控股股东为赵立新的胞妹LIHUI ZHAO(赵立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亲属LIHUI ZHAO(赵立辉)承诺:

"1.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作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334,687,500股,占当前公司股本总数的12.87%,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Cosmos L.P.	310,599,100	11.94%	310,599,100	0
2	New Cosmos L.P.	14,600,000	0.56%	14,600,000	0
3	Fortune Time Venture Limited	9,488,400	0.36%	9,488,400	0
合计	—	334,687,500	12.87%	334,687,500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份	334,687,50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334,687,500	-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格科微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24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312,599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312,599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因2024年8月17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2024年8月19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7月12日签发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76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333,600股,并于2022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133,333,6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4,871,32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8,462,27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包含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的限售股),涉及1名限售股股东(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对应股份数量为2,312,5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锁定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4年8月19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和2023年5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5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333,600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股本60,000,12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93,333,720股。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其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路维光电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路维光电本次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312,599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2,312,599	1.20%	2,312,599	0
合计		2,312,599	1.20%	2,312,599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	2,312,599	24
合计		2,312,599	/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24个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678,826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678,826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因2024年8月18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即2024年8月19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15日出具《关于同意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6号),同意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6,970,656股,并于2022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由667,882,625股变更为834,853,281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15,982,605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3.89%,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18,870,676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86.11%。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限售股份数量为6,678,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0%,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东数量为1名,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投资的战略配售对象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将于2024年8月19日(因2024年8月18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汇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汇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份,配售对象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汇成股份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作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汇成股份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汇成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6,678,8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0%,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19日(因2024年8月18日为非交易日,上市流通日期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6,678,826	0.80	6,678,826	0
合计		6,678,826	0.80	6,678,826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6,678,826	24
合计		6,678,826	–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34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国信蓝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可能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进行,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9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建毅腾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创生物")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及《投资协议》。基于公司在生物大分子治疗、预防及诊断的研发、生产等方面拥有深厚的研发技术实力和完备的生产能力,腾创生物在宠物药品临床需求、药物靶点分析和筛选等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为了充分利用双方各自资源和优势,双方将在宠物治疗类、预防类、诊断类生物制品等领域全面开展深入合作,实现战略共赢。同时,公司将以现金出资投资参股腾创生物,成为腾创生物的重要参股股东。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建毅腾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建毅腾创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BTR33J3U
法定代表人	曹子建
注册地址/主要办公地	上海市徐汇区嘉川路245号3号楼504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合作目标

甲、乙双方同意,互为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均遵守互利共赢、同等优先的原则,甲方为乙方提供相关的宠物各类生物制品的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及产品生产等服务,双方共同推动宠物药品、疫苗及宠物诊断制品的快速发展。

(四)合作模式

甲、乙双方约定在宠物相关治疗、预防、诊断领域的生物制品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合作产品包括宠物抗体药、宠物疫苗、宠物诊断试剂、多肽制剂等。

甲方为乙方提供产品开发、技术服务、工艺研究、生产服务。双方届时协商在合作领域内就不同合作项目及合作方式另行签署协议。具体包括宠物生物制品的合作开发,委托开发,委托生产等,双方利用各自领域内的技术及资源优势,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宠物生物制品市场。

二、《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了加快实现"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生物公司"的愿景,加快推进公司在宠物生物制品领域的战略布局,充分利用公司多元化生物医药技术平台优势及丰富的生产能力,公司与腾创生物签署了《投资协议》。公司本次以现金方式向腾创生物出资,将成为腾创生物的重要参股股东。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本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必要性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公司推进宠物生物制品领域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是公司持续聚焦前沿高新生物技术并提供多维度的优质产品和服务的重要体现。未来,通过与腾创生物的深度合作,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元化生物技术平台优势及丰富的生产能力,深入研究与开发更多的宠物相关治疗、预防、诊断领域的生物制品,为我国宠物诊疗市场提供更多的优质产品和服务。

本次投资事项预计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将发挥积极正向的作用,但具体影响将根据合作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定。本次投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是双方基于合作意向达成的框架性约定。随着本次战略合作的后续推进,双方将在本次协议的基础上就具体合作项目或产品另行协商签署协议。因此,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届时的正式协议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的具体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股02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议案》,同意聘任王玉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详见公司2024-030号公告。

公司已于2024年8月8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0日